**二盘区绞车安装用电缆一批采购**

（招标编号：202CLZB202306epqjcazydlyp）

招标文件

招标人：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7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1.招标范围 1

交货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郭家河煤业有限公司 1

2.投标人资格要求 1

3.招标文件的获取 1

4.投标文件的编制 1

5.投标文件的递交 2

6.开标特别说明 2

7.发布公告的媒介 2

8.业务联系方式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1.总则 7

2.招标文件 8

3.投标文件 9

4.投标 12

5.开标、评标、定标 12

6.中标人公示 15

7.评标结果异议 15

8.中标通知 15

9.履约保证金 15

10.合同签订 15

11.纪律和监督 15

12.重新招标与不再招标 16

13.低于成本报价 16

14.知识产权 16

15.未尽事宜 1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9

第四章 通用合同条款 21

1.一般约定 21

2.合同范围 23

3.合同价格与支付 23

4.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24

5.检验和验收 25

6.相关服务 25

7.质量保证期 25

8.履约保证金 26

9.保证 26

10.违约责任 26

11.合同的解除 27

12.争议的解决 27

第五章 供货要求 29

1.材料需求一览表 29

2.质量标准 29

3.验收标准 29

4.相关服务要求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目 录 32

一、投标函 33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5

三、授权委托书 36

四、投标保证金 37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38

六、报价表 39

七、资格审查资料 40

八、投标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45

九、技术支持资料 46

十、相关服务计划 47

十一、其他资料 4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二盘区绞车安装用电缆**一批招标人为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 件，现对该项目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 1.招标范围

项目编号：202CLZB202306epqjcazydlyp

采购数量：一批

规格型号：详见报价表

交货期：订单下发后二十天内

## 交货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郭家河煤业有限公司

##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通用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专用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部分品种需具备有效煤矿安全标志。

（3）**仅限电缆生产制造商**；

2.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招标文件的获取

3.1首次参加的投标人，需先登录“徐矿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xkjt.net>，下同）免费注册，上传相关证件扫描件。注册完成后，请及时联系招标人审核注册信息（联系电话：0516-85320537，下同），审核通过后方可参与投标。

3.2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及投标报名时间：**2023年 6月 28日9:00 至2023年 7月 3日17:00** (北京时间，下同)。招标文件仅限于网上购买，请投标人于报名截止时间前，登录“徐矿招标与采购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注册审核通过的投标人需登录“徐矿招标与采购网”投标人账号，点击“投标报名”，再点击“购买招标文件”生成订单，经招标人确认通过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的编制

4.1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和书面投标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需要从“徐矿招标与采购网”下载“操作手册”，根据操作手册说明，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存在的技术操作问题，可电话咨询徐州信智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16-85320905、18012041253。

4.2具体流程如下：

（1）投标人首次须先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办理流程请在首页-下载中心-办理CA须知下载查看，联系电话：0516-85320931、17712988123，17712988109。CA证书有效期一年，为确保正常使用，证书到期前提前到徐州信智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延期。

（2）登录www.jsca.com.cn下载行助手，安装完成并插入CA。

（3）登录“徐矿招标与采购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离线标书制作软件，安装完成，桌面生成快捷方式。

（4）打开离线标书制作软件，点击左上角打开文件新建，导入网站上下载的招标文件，并填写相关信息，保存。

（5）添加PDF版本的商务标和技术标。如果只有一个投标文件，则上传相同文件，或者技术标就上传一个空白PDF即可，电子投标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

（6）左上角点击生成标书，即可生成两个文件，已加密文件用于上传标书时使用，未加密文件用于开标时解密失败时候使用。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年 7月 11日 9：30**（北京时间），开标地点：**徐州市云龙区钱塘路7号徐矿集团辅楼203室**。

5.2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徐矿招标与采购网”提交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 **6.开标特别说明**

6.1本项目采取远程平台线上开标，并使用视频会议系统进行交流答疑，即：投标人在本单位使用电脑通过浏览器登入徐矿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xkjt.net），输入投标人账号，插入CA数字证书，选中拟投标招标文件，进入开标大厅，通过平台进行线上签到、解密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等操作（浏览器要求：使用360安全浏览器**兼容**模式、搜狗高速浏览器兼容模式、IE11浏览器），通过“腾讯会议”系统进行技术交流。

6.2投标人提前下载并安装好“腾讯会议”会议系统（建议使用笔记本电脑）。新用户可以用手机号发送验证码进行注册，也可以通过微信直接注册登录。开标前点击“加入会议”，输入会议号（另行通知），将名称改为公司全称，勾选上音频与摄像头，点击下方“加入会议”按钮，进入会议室。

6.3为确保平台开评标正常进行，投标人确保在“徐矿招标与采购网”注册的“信息申报责任人联系电话”真实准确，确保通讯网络畅通及电脑正常使用。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njebpubservice.com>）、徐矿招标与采购网发布。

## 8.业务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21006

地址：徐州市云龙区钱塘路7号

联系人: 杨大韶、吴娜

电话：0516-85321480

2023年6月27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招标项目名称 | 二盘区绞车安装用电缆一批 |
| 2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自筹 |
| 3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4 | 偏差 | □不允许☑允许，偏差范围：付款方式等 |
| 5 | 最高投标限价 | ☑无□有，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总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作为无效标处理 |
| 6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要求 |
| 7 | 投标有效期 |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60天 |
| 8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9 |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 均为原件扫描件 |
| 10 |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必须合法有效 |
| 11 |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 电子证书（CA）加密 |
| 12 | 投标截止时间 | 见招标公告 |
| 13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通过徐矿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xkjt.net）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 14 |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是，退还时间： |
| 15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徐州市云龙区钱塘路7号徐矿集团辅楼203室** |
| 16 | 评标小组的组建 | 5人及以上单数 |
| 17 | 评标小组推荐预中标人的人数 | 推荐中标人1人 |
| 18 | 中标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njebpubservice.com>）、徐矿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xkjt.net）发布。公示期限： 3 日 |
| 19 | 履约保证金 | ☑无□有，金额： 元 |
| 20 | **其他事项** | **（1）一次报价**（2）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等；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设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3）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CA证书过期或未携带、忘记密码或密码错误、**浏览器设置问题等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平台签到、投标文件未能解密、解密失败、超时，解密后打不开或错误且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未通过平台上传未加密文件（或上传失败的）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招标人原因或网络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提前进入“腾讯会议”，并修改投标人名称为：“公司名称+姓名”进入开标会议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加入开标会议区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唱标、澄清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5）开标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始终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在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6）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按招标人要求提供书面胶装投标文件正本（当纸质文件与数据电文不一致时，以数据电文为准）。****（7）首次招标失败重新招标后，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为2个的，转为竞争性谈判；投标人为 1 个的，转为商谈。** |

## 1.总则

**1.1招标项目概况**

1.1.1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购进行招标。

1.1.2招标人：见招标公告。

1.1.3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地点：见招标公告。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第五章。。

**1.4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

1.4.2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材料的业绩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5）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6）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7）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 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8） 近三年有违法行为（如无，投标人须提供没有违法行为的承诺书）。

**1.5费用承担**

1.5.1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中标服务费：中标额20万元（含）-50万元（不含）收取1000元，50万元（含）-100万元（不含）收取1500元，100万元（含）以上收取2000元。

服务费缴纳形式：银行电汇或网银转账至以下账户（**转账时应注明：公司名称、中标项目名称**）

收款人：徐州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江苏银行徐州建西支行

账号：60070188000055122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响应和偏差**

1.9.1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1.9.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 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9.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 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1.9.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9.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 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技术性能指标；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 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于开标5日前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须于开标5日前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须于开标3日前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5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 3.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如有）；

（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5）报价表及U盘（**U盘中应含有已加密的投标文件、未加密文件的投标文件及报价表三部分内容，其中报价表为Microsoft Excel格式。**）

（6）资格审查资料；

（7）投标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8）技术支持资料；

（9）相关服务计划；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投标报价**

3.2.1**投标报价不含税，增值税税金按国家规定执行。**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对投标人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纸质投标文件报价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时的，以纸质报价为准；正本与副本报价不一致的，以正本报价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如果单价乘数量不等于合价，应以单价为准修正合价，除非评标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应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

（5）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3投标有效期**

3.3.1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小组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资格审查资料**

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及其制造商（适用于代理经销商投标的情形）资格或 者资质证书副本和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以及：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 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 复印件。

3.5.2 “近三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供货合同等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材料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3.6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3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和书面投标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需要从“徐矿招标与采购网”下载“操作手册”，根据操作手册说明，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存在的技术操作问题，可电话咨询徐州信智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16-85320905、18012041253。

具体流程如下：

（1）投标人首次须先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办理流程请在首页-下载中心-办理CA须知下载查看，联系电话：0516-85320931、17712988123，17712988109。CA证书有效期一年，为确保正常使用，证书到期前提前到徐州信智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延期。

（2）登录www.jsca.com.cn下载行助手，安装完成并插入CA。

（3）登录“徐矿招标与采购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离线标书制作软件，安装完成，桌面生成快捷方式。

（4）打开离线标书制作软件，点击左上角打开文件新建，导入网站上下载的招标文件，并填写相关信息，保存。

（5）添加PDF版本的商务标和技术标。如果只有一个投标文件，则上传相同文件，或者技术标就上传一个空白PDF即可，电子投标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

（6）左上角点击生成标书，即可生成两个文件，已加密文件用于上传标书时使用，未加密文件用于开标时解密失败时候使用。

## 4.投标

**4.1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4.2.2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人文件少于三人，招标人有权宣布本次招标废标。

4.2.3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招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通知或在开标前收到该撤销的书面通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招标代人将不予退还。

4.3.2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招标人，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4.3.3撤回投标应以书面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知招标人。该书面撤回通知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撤回投标的时间以书面撤回通知送达招标人或邮电到达日戳为准。

4.3.4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5.开标、评标、定标

**5.1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到开标地点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到开标地点参加开标会议的，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2 开标、评标程序**

（1）召开预备会：①业务代表介绍评标项目的技术要求、市场行情等有关情况；②评标小组推荐评标小组组长；

（2）由主持人或监督人员宣读招标纪律；

（3）主持人公布投标人名称

（4）由投标人推荐1名代表检查标书密封情况并签字；

（5）投标人进行电脑抽签，确定评标顺序；

（6）投标人登录“徐矿招标与采购网”进行签到，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7）投标人根据评标小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答疑，重新确认商务报价；

（8）评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9）评标小组根据综合得分高低排序，推荐预中标人，形成评标报告，评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5.3评标小组**

5.3.1 评标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小组负责。评标小组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2 评标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 或刑事处罚的；

（4）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5.3.3 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 的，招标人有权更换。

**5.4评标原则**

5.4.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5.4.2 评标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5.4对投标文件初审**

5.4.1开标后，评标小组将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招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评标小组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6项内容进行资格性审查，评标小组将仅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4.2 对投标人价格的计算错误按本章第3.2.3项要求进行修正。

5.4.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质量等其他要求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委托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离：

(1)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公章；

(3) 投标文件没有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4)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

(5)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6) 投标文件载明的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7) 投标人的报价是选择性的，招标人要求备选的除外；

 (8) 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

(9) 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10)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如：

 A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字迹模糊不清；

 B 代理人投标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C 评标小组一致认定的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情况。

投标文件有上述重大偏离之一的，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投标处理，不再进入以后的评标程序。

5.4.4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时，评标小组可以判断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是否具备竞争性来决定是否继续评审。

**5.5投标的澄清**

5.5.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5.5.2有关澄清的答复应采用书面形式，该书面答复应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确认，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5.6废标**

5.6.1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且不具备竞争性的；

（2）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5.6.2 废标后，招标人将把废标的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5.5定标**

评标小组推荐的预中标人名单由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销分公司审定。

## 6.中标人公示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人。

## 7.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 8.中标通知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9.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人不能按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

## 10.合同签订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11.纪律和监督

**11.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企业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1.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1.3 对评标小组的纪律要求**

评标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 “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1.4 其他纪律要求**

11.4.1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14.2招标现场，主持人、评委及其它工作人员不得作倾向性引导或暗示选择，务必保证招标公平公正。

11.4.3评标过程中，参与评标活动的有关人员随身携带的通讯工具应采取适当方式临时集中管理，不得以电话、QQ、微信等方式向场外传递信息，特殊情况确需向场外通话的，以免提方式在全场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11.5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规定的，应当在中标人公示期间向徐矿集团招标管理中心投诉（电话0516-85323013，邮箱：qgk23013@126.com），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 明材料。

## 12.重新招标与不再招标

12.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2.1.1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个且不具备竞争性的；

12.1.2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12.1.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2.1.4其他招标人认为应当重新招标的情形。

12.2不再招标

12.2.1招标人有权依照法律规定，对于重新招标后仍无法选定中标人的项目不再进行招标，依法不符合不再招标情形的除外。

## 13.低于成本报价

1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13.2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认为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 14.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当保证其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中标人应保护招标人使用和处置其投标方案不能受到来自第三方的侵权诉讼或索赔，否则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及经济责任。

## 15.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附件：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项目名称）采购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日内到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小组先对各投标人资格及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初步评审不合格的作否决投标处理，不进入详细评审；初步评审合格的进入详细评审。评标小组采取打分的方法衡量投标文件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满分为100分，评标小组每个成员对每个投标人的打分，经过算术平均后，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小组按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并据此推荐预中标人。评标小组从以下几方面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打分：

**1.报价评分标准（40分）**

投标人（进入详细评审，下同）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其价格分得满分，投标人报价比基准价每高1%扣0.5分，每低1%扣0.3分，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

基准价计算：投标人报价高于或低于全部投标人报价的平均值30%的不参与评分基准价的计算，以剩余投标人（进入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投标人不得少于2个）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乘以90%作为基准价；如进入基准价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2个，则所有投标人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乘以90%作为基准价。

**2.商务评分标准（20分）**

（1）本年度供应商考核评价，新供应商或无扣分的，得5分，累计扣分1-10分的，得4分；累计扣分11-20分的，得3分，累计扣分21-30分的，得2分，31-49分的，得0分。

（2）投标产品制造商的质量管理体系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证书三证齐全且有效的，得2分；否则，得0分。

（3）对优于招标文件中交货期要求的投标人进行评价，优得3分，良得2分，一般得1分。

（4）投标人近三年同类产品的供货业绩，合同中同类产品含税金额（提供证明材料）100万元以下的，1份合同得1分；100（含）万元-300（含）万元，1份合同得1.5分；300万元及以上的，1份合同得2分，最高得10分。未提供合同或不能证明合同金额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3.技术评分标准（40分）**

（1）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评价，优[10-8)分，良[8-6)分，一般[6-0）分。

（2）投标产品主要原材料的材质、品牌、可靠性等评价，优[10-8)分，良[8-6)分，一般[6-0）分。

（3）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生产装备、生产规模及生产工艺评价，优[10-8)分，良[8-6)分，一般[6-0）分。

（4）产品质量控制、产品检验检测设备及技术人员配备、质量管理组织机构等评价，优[5-4)分，良[4-3)分，一般[3-0）分。

（5）售后服务机构地点及人员配置、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及方式评价，优[5-4)分，良[4-3)分，一般[3-0）分。

# 第四章 通用合同条款

## 1.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购销合同、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差表、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购销合同：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书。

1.1.1.3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1.1.6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1.1.1.8相关服务计划：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服务计划。

1.1.1.9分项报价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

1.1.2.1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1.1.2.2买方：指与卖方签订合同，购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2.3卖方：指与买方签订合同，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3 合同价格

1.1.3.1签约合同价：是签订合同时合写明的合同金额。

1.1.3.2合同价格：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金额。

1.1.4 合同材料：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提供的材料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1.5 技术资料：指各种纸质及电子载体的与合同材料检验、使用、修补等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说明文件。

1.1.6验收：指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后，买方做出接受合同材料的确认。

1.1.7相关服务：是指在质量保证期届满前卖方提供的与合同材料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简单加工、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质量问题，以及为买方检验、使用和修补合同材料进行的技术指导、培训、协助等。

1.1.8质量保证期：指合同材料验收后，卖方按合同约定保证合同材料正常使用，并负责解决合同材料存在的任何质量问题的期限。

1.1.9天（或称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休假日的，以休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0月：按照公历月计算。合同中按月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合同约定的期间的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者其他法定休假日的，以休假日的次日为期间的最后一天。

1.1.11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2不可抗力：是指任何一方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3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购销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

（4）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5）通用合同条款；

（6）供货要求；

（7）报价表；

（8）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9）相关服务计划；

（10）其他合同文件。

**1.4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和卖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4.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需对合同进行变更，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1.5联络**

1.5.1买卖双方应就合同履行中有关的事项及时进行联络，重要事项应通过书面形式进行联络。

1.5.2买方可以安排相关人员与卖方进行联络或参加合同材料的检验和验收等。

**1.6转让**

未经对方当事人书面同意，合同任何一方均不得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或）义务。

**1.7知识产权**

1.7.1合同材料或其中的技术资料涉及知识产权的，卖方保证买方免于受到任何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1.7.2如果买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应以买方名义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以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8保密**

合同双方应对因履行合同而取得的另一方当事人的信息、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另一方当事人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为与履行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或向第三方披露另一方当事人提供的信息、资料。

## 2.合同范围

卖方应根据供货要求、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等合同文件的约定向买方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

## 3.合同价格与支付

**3.1合同价格**

3.1.1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合同价包括卖方为完成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支出以及卖方的合理利润。

**3.2合同价款的支付**

货到验收合格后四个月内付合同价款的90%，留10%质保金，质保期1年，1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

**3.3买方扣款的权利**

当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或赔偿金时，买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应付款中予以直接扣除（或）兑付履约保证金。

## 4.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4.1包装**

4.1.1卖方应对合同材料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材料运至交货地点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材料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4.1.2除另有约定外，买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给卖方。

**4.2 标记**

4.2.1除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按合同约定在材料包装上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作出必要的标记。

4.2.2 根据合同材料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对合同材料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如果合同材料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卖方应标明危险品标志。

**4.3运输**

4.3.1卖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材料运输。

4.3.2 除另有约定外，卖方应在合同材料预计启运 7日前，将合同材料名称、装运材料数量、重量、体积（用 m3 表示）、合同材料单价、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材料在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买方，并在合同材料启运后24小时之内正式通知买方。

4.3.3 卖方在根据第 4.3.2项进行通知时，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单个包装超大和（或）超重的，卖方应将超大和（或）超重的每个包装的重量和尺寸通知买方；如果合同材料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质、在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买方。

**4.4交付**

4.4.1除另有约定外，卖方应根据买方下达的采购通知单要求的交付时间，将合同材料交付到指定地点，买方对卖方交付的合同材料的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核验后应签发收货清单。买方签发收货清单不代表对合同材料的接受，双方还应按合同约定进行后续的检验和验收。

4.4.2合同材料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合同材料交付给买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卖方承担。

4.4.3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如果发现技术资料存在短缺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日内免费补齐短缺和（或）损坏的部分。如果买方发现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误，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7日内免费替换。如由于买方原因导致技术资料丢失和（或）损坏，卖方应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 7日内补齐丢失（和）或损坏的部分，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复制、邮寄费用。

## 5.检验和验收

5.1合同材料交付前，卖方应对其进行全面检验，并在交付合同材料时向买方提交合同材料的质量合格证书。

5.2合同材料交付后，买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安排对合同材料的规格、质量等进行检验，检验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下列一种方式进行：

（1）由买方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2）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拥有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对合同材料进行检验；

（3）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方式。

5.3 买方应在检验日期 3日前将检验的时间和地点通知卖方，卖方应自负费用派遣代表参加检验。若卖方未按买方通知到场参加检验，则检验可正常进行，卖方应接受对合同材料的检验结果。

5.4合同材料经检验合格，买卖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

5.5若合同约定了合同材料的最低质量标准，且合同材料经检验达到了合同约定的最低质量标准的，视为合同材料符合质量标准，买方应验收合同材料，但卖方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减价或向买方支付补偿金。

5.6合同材料由第三方检验机构进行检验的，第三方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5.7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买方在全部合同材料交付后 3个月内未安排检验和验收的，卖方可签署进度款支付函提交买方，如买方在收到后 7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则进度款支付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进度款支付函的生效不免除卖方继续配合买方进行检验和验收的义务，合同材料验收后双方应签署合同材料验收证书。

5.8合同材料验收证书的签署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材料应承担的保证责任。

## 6.相关服务

6.1卖方应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并根据买方要求，通过进行电话联系或派遣技术熟练、称职的技术人员到施工场地为买方提供服务。如果卖方技术人员不合格，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6.2买方应免费为卖方技术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及便利，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办公场所、技术资料及出入许可等。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卖方技术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卖方承担。

## 7.质量保证期

7.1除专用合同条款和（或）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自

合同材料验收之日起算，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12 个月止（以先到的为准）。

7.2除非因买方使用不当，合同材料在质量保证期内如破损、变质或被发现存在任何质量问题，卖方应负责对合同材料进行修补和退换。更换的合同材料的质量保证期应重新计算。

## 8.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在合同材料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28日后失效。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买方有权扣划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 9.保证

9.1卖方保证其具有完全的能力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9.2卖方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材料及对合同的履行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9.3卖方保证其对合同材料的销售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卖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抵押权、留置权或其他任何权利或事由对合同材料主张权利。

9.4卖方保证合同材料符合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标准，并且全新、完整，能够安全使用，除非供货要求等合同文件另有约定。

9.5卖方保证，卖方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符合合同约定并且能够满足买方使用合同材料的需要。

9.6 卖方保证，在合同材料使用寿命期内，如果卖方发现合同材料存在足以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缺陷，卖方将及时通知买方并及时采取修补、更换等措施消除缺陷。

## 10.违约责任

10.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0.2卖方未能按时交付合同材料的，应向买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卖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不能免除其继续交付合同材料的义务。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迟延交付违约金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交付违约金=延迟交付材料金额×0.08%×延迟交货天数。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10%。

10.3买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卖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除另有约定外，迟延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延迟付款违约金=延迟付款金额×0.08%×延迟付款天数。迟延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10%。

## 11.合同的解除

除另有约定外，有下述情形之一，当事人可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地解除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全部或部分地解除：

（1）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2）合同一方当事人需支付的违约金已达合同约定的最高限额；

（3）合同材料未能达到质量标准，或在合同约定了最低质量标准时，不能达到最低质量标准；

（4）合同一方当事人出现破产、清算、资不抵债、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且未能提供令对方满意的履约保证金；

（5）因不可抗力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12.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解决不成的，可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买方名称）：

鉴于（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接受（卖方名称，以下称“卖方”）于 年 月 日参加 （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招标项目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卖方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 （¥） 。

2. 担保有效期自买方与卖方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卖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日内无条件支付。

4. 买方和卖方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名称 ：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年 月 日

# 第五章 供货要求

## 1.材料需求一览表

详见第六章[报价表](#_bookmark153)。

## 2.质量标准

符合行业标准，标准文号：MT/T 386、MT/T 818.13。

## 3.验收标准

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中检验和验收部分内容。

## 4.相关服务要求

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中服务部分内容。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71

##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五、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投标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八、技术支持资料

九、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十、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的投标总报价（不含税）提供 （材料名称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4）投标保证金（如有）；

（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6）报价表及U盘（**U盘中应含有已加密的投标文件、未加密文件的投标文件及报价表三部分内容，其中报价表为Microsoft Excel格式。**）；

（7）资格审查资料；

（8）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9）技术支持资料；

（10）相关服务计划；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材料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 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 字。

投 标 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四、投标保证金

**（如要求）**

若采用现金或支票，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招标人名称）：

鉴于 （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 年 月 日参加 （项目名称）材料采购招标的投标， （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 。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年 月 日

##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 **偏差说明** |
| **1**1 |  |  |  |
| **2**2 |  |  |  |
| **3**3 |  |  |  |
| **4**4 |  |  |  |
| **5**5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六、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无税单价 | 无税金额 | 备注 |
| 1 | 煤矿用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编织屏蔽控制电缆 | MKVVP-450/750 10\*2.5 | m | 200 |  |  |  |
| 2 | 铜芯交联电缆 | YJV-0.6/1 5\*10 | m | 300 |  |  |  |
| 3 | 电力电缆 | YJV-0.6/1 5\*6 | m | 200 |  |  |  |
| 4 | 阻燃电力电缆 | ZR-YJV-0.6/1 3\*4+1\*4 | m | 900 |  |  |  |
| 5 | 阻燃电力电缆 | ZR-YJV-0.6/1 4\*2.5 | m | 400 |  |  |  |
| 6 | 铜芯交联电力电缆 | YJV22-0.6/1 3\*185+2\*95 | m | 200 |  |  |  |
| 7 | 铜芯交联电力电缆 | YJV22-0.6/1 3\*95+2\*50 | m | 200 |  |  |  |
| 8 | 矿用控制电缆 | MKVV 30\*0.75 | m | 600 |  |  |  |
| 合计 |  |  |

说明：**以上价格均为到货不含税价（税率按国家政策规定执行）**。

投标人： （单位公章）

 日期：

##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资金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员工总数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网址 |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姓名 |  | 电话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 证书 | 类型： | 等级： | 证书号：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近三年营业额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 标人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投标材料制造商名称 |  |
| 投标人须知要求 投标材料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  |
| 备注 |  |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境内投标人以现 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还应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 如果投标人须知对投标材料制造商的资质提出了要求，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二）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可以现货供应的标准材料（非定制材料），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一般不宜作为审查投 标人履约能力的因素。

（三）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材料名称 |  |
| 规格和型号 |  |
| 项目名称 |  |
| 买方名称 |  |
|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 约情况 |  |
| 备注 |  |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要求在本表后 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材料名称 |  |
| 规格和型号 |  |
| 项目名称 |  |
| 买方名称 |  |
|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  |
| 签约合同价 |  |
|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  |
| 备注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八、投标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九、技术支持资料

## 十、相关服务计划

## 十一、其他资料